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ST 天首

公告编码：2016-95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6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4日以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邱士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包头天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包头天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邱士杰，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股权结构：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注册地址：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7号正翔国际广场B6号楼，主营业务暂定：销售化工产品；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非金属矿石、金属矿石、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汽车、五金交电、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承办展览展示；酒店管理；出租办公用房、商业用房。（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包头天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96]））。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注所地变更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现拟对公司注所地进行变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将注所地由原“内蒙古包头市土默特右旗萨拉齐镇振华大街科技楼 316 室” 变更为“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 7 号正翔国际广场 B6 号楼”（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地址为准）。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住所，现将公司章程中对应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

原《公司章程》第五条 公司住所：

内蒙古包头市土默特右旗萨拉齐镇振华大街科技楼 316 室

邮政编码：014100

现修改为：

《公司章程》第五条 公司住所：

包头市青山区钢铁大街 7 号正翔国际广场 B6 号楼

邮政编码：014000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注所地、〈公司章程〉等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注所地变更、《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事宜。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公司定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具体安排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为：[临 2016-97]））。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章程修正案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